二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（一）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

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北京市大兴区人民医院）的（北京市大兴区人民医院采购保安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北京市大兴区人民医院采购保安服务）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北京煜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9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74.9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61.69 万元[1]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煜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03 月 20 日

[1]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